

# 贵州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

黔卫健函〔2021〕189号

## 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1年度全省 卫生健康有关重点工作督查 (考核)方案》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卫生健康局,委机关各处(局),省计生协机关各部(室),省中医药局,委直属各单位:

根据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21年省级督查检查考核计划和《省卫生健康委综合处关于印发2021年发文计划、全省性会议计划、督查检查考核计划的通知》(黔卫健综发〔2021〕1号)要求,《2021年度全省卫生健康重点工作督查(考核)方案》已经委主任办公会研究同意,现印发实施。



## 附件6

### 2021年贵州省国民营养计划实施情况督查方案

为贯彻落实《贵州省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实施方案》《健康贵州行动(2019—2030年)》，进一步推动国民营养计划实施和健康贵州行动之合理膳食行动工作落实落地，特制定本方案。

#### 一、督查目的

全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逐步建立健全省、市、县营养工作机制和工作制度，将营养融入所有健康政策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普及营养健康知识、优化营养健康服务、完善营养健康制度、建设营养健康环境为重点，关注国民生命全周期的营养健康；促进食物营养健康产业、传统食养产业和民族特色营养产业的发展；推进健康生活方式习惯的养成，重点人群营养不良状况明显改善，使居民营养健康素养得到明显提高。

#### 二、督查依据

《贵州省国民营养计划(2018—2030年)实施方案》《健康贵州行动(2019—2030年)》。

#### 三、督查对象

各市(州)卫生健康局、市(州)级疾控中心、各市(州)抽取

1家市(州)级医院;每个市(州)随机抽查2个县(区),每个县(区)抽取1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1家妇幼保健机构,1个乡镇,每个乡镇随机抽查两个村。

#### **四、督查内容**

##### **(一)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

- 1.市(州)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是否达到目标比例。
- 2.医院临床营养科是否在卫生健康部门登记注册。
- 3.临床营养科医技护人员是否达到《贵州省二级以上综合医院临床营养科基本标准(试行)》相关要求。
- 4.临床营养科功能区是否健全。

##### **(二)市(州)级疾控专职营养工作人员及机构设置情况**

市(州)级疾控至少有一名在职在编专职营养工作人员。

##### **(三)6—36月龄儿童营养改善项目执行情况**

扎实开展6—36月龄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强化履约验收、发放服务和营养性疾病管理。

#### **五、督查方式和计分办法**

以市(州)为单位进行现场督查,以百分制计分。

##### **(一)督查方式**

采取到市(州)、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召开座谈会、查阅资料、现场查看等方式进行。

##### **(二)指标分值(100分)**

##### **1.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40分)**

(1)市(州)级三甲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100%;三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80%;二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60%。

(2)查阅医院执业许可证,是否登记增设临床营养科。

(3)查阅医院人事部门人员花名册及任命文件,临床营养科医技护人员是否达到《贵州省二级以上综合医院临床营养科基本标准(试行)》相关要求。

(4)查阅临床营养科功能区是否健全。

#### 2.市(州)级疾控专职营养工作人员及机构设置情况(10分)

查阅市(州)级疾控人事部门花名册及任命文件,至少有一名在职在编专职营养工作人员。

#### 3.开展营养健康科普与宣传系列活动(20分)

(1)查看市(州)级开展全营养周、5·20中国学生营养日系列宣传活动情况。

(2)市(州)级全营养周、5·20中国学生营养日启动仪式。

(3)开发并推广营养健康宣传材料。

#### 4.6—36月龄儿童营养改善项目(30分)

(1)查看妇幼保健机构营养包出入库、履约验收等项目管理情况。

(2)通过调查适龄儿童服用依从性、查看儿童营养性贫血管理评估营养包项目实施效果。

### 六、督查结果判定及应用

根据督查结果实际得分,由高到低,形成2021年全省贵州省国民营养计划督查检查督查结果排名。深入分析存在问题及问题产生的原因,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类似问题再度出现,切实发挥督查对国民营养工作的促进作用。

## 七、督查工作要求

(一)各地要高度重视年终督查工作,周密部署、加强统筹,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二)督查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严禁弄虚作假。

(三)对在督查中发现的问题,督查组应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四)督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省委“十项规定”和其他纪律要求。

附件:6—1.贵州省国民营养计划督查表

## 贵州省国民营养计划督查表

督查(考核)单位名称、盖章及主要负责人签字:

督查(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被查单位	三级指标	数据资料来源	评分标准	评分方法	得分	扣分理由
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40)分	临床营养科建设比例(10)分	市(州)卫生健康局	市(州)三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100%。(4)分	查看市(州)三级医院临床营养科三甲医院总数与已建三甲医院总数的比例。	三甲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100%得4分,否则不得分。	已建临床营养科三甲医院( )家,市(州)三甲医院( )家,占比( )%。		
			二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80%。(3)分	查看市(州)二级医院临床营养科三甲医院总数的比例。	二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80%得3分,达60%得2分,否则不得分。	已建临床营养科三级医院( )家,市(州)三级医院( )家,占比( )%。		
			一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60%。(3)分	查看市(州)一级医院临床营养科二级医院总数的比例。	二级医院临床营养科建设覆盖率达60%得3分,达30%得2分,否则不得分。	已建临床营养科二级医院( )家,市(州)二级医院( )家,占比(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被查单位	三级指标	数据资料来源	评分标准	评分方法	得分	扣分理由
医院临床建设(40分)	市(州)级医院(二级)临床建设情况(10分)	医院名称: ( )	是否在卫生健康部门登记注册临床营养科。(4)分	查看医院执业许可证或副本。	已登记注册得4分,否则不得分。	被抽查的医院(是否)注册		
			临床营养科配备医护人员比例。(3)分	查阅医院人事部门人员花名册、任命文件及相关人员简历。	三级医院营养师和护士至少分别配备2人,技师与医师比例应至少达到1:1。医师、技师、护士达到要求各得1分,共计3分;否则不得分。	营养师( )人;营养师( )人;营养师( )人。		
	县(区)级医院(二级)临床建设情况(抽查两家县级医院,每家医院各10分)	医院名称: ( )	临床营养科功能区建设情况。(3)分	实地查看功能区。	有营养门诊及营养诊断室得1分,有肠内营养配制室得1分,有医疗膳食配制室得1分,共计3分;否则不得分。	营养门诊及营养诊断室(有无)肠内营养配制室(有无)医疗膳食配制室(有无)		
			是否在卫生健康部门登记注册临床营养科。(4)分	查看医院执业许可证或副本。	已登记注册得4分,否则不得分。	被抽查的医院(是否)注册		
			临床营养科配备医护人员比例。(3)分	查阅医院人事部门人员花名册、任命文件及相关人员简历。	二级医院营养师和护士至少分别配备1人,技师与医师比例应至少达到1:1。医师、技师、护士达到要求各得1分,共计3分;否则不得分。	营养师( )人;营养师(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被查单位	三级指标	数据资料来源	评分标准	评分方法	得分	扣分理由
医院临床建设(40)分	县(区)级医院(二级)临床建设情况(20)分 抽查两家县级医院,每家医院各10分)	医院名称: ( )	临床营养科功能区建设情况。(3)分	实地查看功能区。	有营养门诊及营养诊断室得1分;有肠内营养配制室得1分;有医疗膳食配制室得1分,共计3分;否则不得分。	营养门诊及营养诊断室(有/无)肠内营养配制室(有/无)医疗膳食配制室(有/无)		
		是否在卫生健康部门登记注册临床营养科。(4)分	临床营养科配备医护人员比例。(3)分	查阅医院人事部门人员花名册、任命文件及相关人员简历。	已登记注册得4分,否则不得分。	被抽查的医院(是/否)注册		
市(州)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工作人员机构设置情况(10)分	专职营养师配备情况(10)分	市(州)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临床营养科功能区建设情况。(3)分	实地查看功能区	有营养门诊及营养诊断室得1分;有肠内营养配制室得1分;有医疗膳食配制室得1分,共计3分;否则不得分。	营养门诊及营养诊断室(有/无)肠内营养配制室(有/无)医疗膳食配制室(有/无)		
		有一名在编专职营养师。(10)分	有一名在编专职营养师。(10)分	查看市(州)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花名册及任命文件。	有一名在编专职营养师,得10分;(如有营养兼职工人员得5分)共计10分;否则不得分。(同时有专兼职人员也只得10分)	在编专职营养师工作 人员( )人 营养兼职工人员(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被查单位	三级指标	数据资料来源	评分标准	评分方法	得分	扣分理由
开展科普系列活动 与健康宣传系列(20)分	全民营养周、5·20中国学生营养日系列活动(20)分	市(州)卫生健康局	开展全民营养周、5·20中国学生营养日系列活动。(10)分	查看文件、方案、媒体报道等资料。	根据省级全民营养周宣传方案、5·20中国学生营养日活动方案。有活动方案得4分,有宣传图片得2分、活动总结得2分,共计10分;否则不得分。	活动方案(有/无) 宣传图片(有/无) 媒体报道(有/无) 活动总结(有/无)		
			举办市(州)级全民营养周、5·20中国学生营养日启动仪式。(5)分	查看文件、方案、媒体报道等资料。	有启动仪式方案得2分,有宣传图片得2分,有媒体报道得1分,共计5分;否则不得分。	启动仪式方案(有/无) 宣传图片(有/无) 媒体报道(有/无)		
			开发并推广营养健康宣传材料(折页、海报、宣传品等)。有宣传折页、海报得3分,有宣传品得2分,共计5分;否则不得分。	查看宣传材料。	开发并推广营养健康宣传材料(折页、海报、宣传品等)。有宣传折页、海报得3分,有宣传品得2分,共计5分;否则不得分。	宣传折页、海报(有/无) 宣传品(有/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被查单位	三级指标	数据资料来源	评分标准	评分方法	得分	扣分理由
儿童营养改善项目(30)分	项目管理(10)分	妇幼保健机构名称:( )	出入库管理。(5)分	查看资料	有营养包出入库登记本得2分;数据记录完整,无逻辑错误得3分,共计5分;否则不得分。	营养包出入库登记本(有无) 数据记录完整(是否) 逻辑错误(有无)		
			履约验收管理。(5)分	查看资料	有履约验收记录得2分,验收记录无漏项图片得1分,共计5分;否则不得分。	履约验收记录(有无) 验收记录(是否)漏项 验收现场图片(有无)		
儿童营养改善项目(30)分	效果评估(20)分	乡镇/村户	服用依从性调查。(10)分	入户随机抽查10名6—36月龄在服婴幼儿。	调查前一周6—36月龄婴幼儿食用营养包数量≥4袋,≥9名不得分,低于9名不得分。	调查前一周食用营养包数量≥4袋的6—36月龄婴幼儿( )名		
			营养性贫血管理。(10)分	查看资料	抽查儿童贫血管理登记本,6—36月龄儿童贫血率较上年下降得10分,升高不得分。	2021年1—11月份6—36月龄儿童血红蛋白测定小于110g的儿童数( )名/辖区6—36月龄儿童数( )名;2020年1—11月份6—36月龄儿童血红蛋白测定小于110g的儿童数( )名/辖区6—36月龄儿童数( )名。		

督查(考核)组组长:

副组长:

成员: